推薦觀點

發佈：2013-10-28, 週一 17:30
點擊數：1671

在舉國正為混油事件議論紛紛之際，台菲第一次漁業會議十月二十二日悄悄結束，外交部宣稱獲致具體結果，雙方簽署會議「結論」（Conclusion），建立「台菲漁業爭端執法通聯機制」及「台菲漁船緊急通報及迅速釋放流程」，往後公務船進行海上執法須遵守該機制，確保我漁民作業安全。
http://www.libertytimes.com.tw/2013/new/oct/28/today-republic4.htm

Phoca PDF